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77)

關於調整312國道古南收費站車輛通行費徵收標準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本公告內容的真實、準確和完整，對公告的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負連帶責任。

本公司獲有關方面通知：經江蘇省人民政府批准，江蘇省物價局、江蘇省財政廳、江蘇省交通運輸廳以蘇價服（2011）301號文發出《關於調整與上海接壤普通公路車輛通行費徵收標準的通知》，該通知要求從2011年9月19日24:00起，本公司312國道古南收費站車輛通行費征收標準進行調整，調整前後車輛通行費征收標準如下：

類別	車型及規格		調整後收費標準 (人民幣元/車次)	調整前收費標準 (人民幣元/車次)
	客車	貨車		
	小型拖拉機、正三輪		5	20
第一類	≤ 7座		15	30
		≤ 2噸	15	30
第二類	8—19座		15	30
		2—5噸 (含5噸)	25	40
第三類	20—39座		25	40
		5—10噸 (含10噸)	55	80
第四類	≥ 40座		25	40
		10—15噸 (含15噸) 20英尺集裝箱車	70	100
第五類		>15噸 40英尺集裝箱車	80	120

312古南收費站近幾年的收費情況為：2009年日均人民幣3.13萬元，2010年日均人民幣2.67萬元，2011年上半年日均人民幣2.51萬元。

因此，本公司預計古南收費站收費標準的調整對本公司通行費總收入影響輕微。

本公司提醒股東／或投資者買賣本公司股份時須審慎行事。

特此公告。

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中國·南京 2011年9月19日

於本通知日期，公司董事為：

楊根林、錢永祥、張楊、陳祥輝、杜文毅、鄭張永珍、方鏗、范從來*、陳冬華*、許長新*、高波*

*獨立非執行董事